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38,864,925.93	3.72%	6,091,056,594.53	-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0,846,798.50	-26.16%	1,470,738,960.56	-1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4,902,543.12	-27.11%	1,485,158,577.09	-1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90,903,086.19	3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7	-25.56%	0.222	-19.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7	-25.56%	0.222	-19.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下降 0.57 个百分点	4.55%	下降 1.4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020,411,474.40	33,631,225,254.06	1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2,583,607,180.94	31,926,258,696.02	2.0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4,551.30	-265,937.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3,063.27	4,127,147.1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33,164.06	-20,481,906.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4,243.96	-2,214,739.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36.49	13,659.34
合计	-4,055,744.62	-14,419,616.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应收账款	2,288,582,185.54	1,398,534,714.31	63.64%	主要是销售信用政策调整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2	应收款项融资	615,129,417.69	411,824,830.44	49.37%	主要是收到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	预付款项	64,057,038.99	31,213,477.75	105.22%	主要是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4	其他流动资产	33,467,524.03	137,382,233.52	-75.64%	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5	固定资产	2,212,376,440.38	1,615,134,491.12	36.98%	主要是当期收购南岳生物并表增加所致。
6	无形资产	738,497,232.74	485,008,210.46	52.26%	主要是当期收购南岳生物并表增加所致。
7	商誉	8,308,229,193.86	5,073,443,174.19	63.76%	主要是当期收购南岳生物并表增加所致。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457,606.34	1,403,811,710.22	-35.00%	主要是超过一年到期的银行定期存款到期减少所致。
9	短期借款	447,192,424.54	-	100.00%	主要是当期新增贷款及收购南岳生物并表增加所致。
10	应付账款	1,447,251,107.22	1,076,491,131.63	34.44%	主要是采购政策调整，当期代理进口白蛋白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	616,124,706.63	336,445,107.20	83.13%	主要是当期新增收购南岳生物的股权转让尾款及或有对价款。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902,510.22	4,608,643.95	2848.86%	主要是当期收购南岳生物并表增加的银行贷款所致。
13	长期借款	2,402,860,220.70	-	100.00%	主要是当期新增贷款及收购南岳生物并表增加所致。
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52,423.28	14,820,139.58	272.15%	主要是当期收购南岳生物资产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致。
序号	利润表项目	年初到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资产减值损失	-44,325,502.36	-13,506,413.52	228.18%	主要是当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2	投资收益	269,299,096.88	439,917,036.98	-38.78%	主要是去年同期有出售万丰奥威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其他收益	5,079,625.91	38,181,746.25	-86.70%	主要是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4	营业外支出	25,278,769.98	98,054,718.58	-74.22%	主要是当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序号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到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903,086.19	515,627,395.21	33.99%	主要是采购政策调整，当期支付货款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044,847.28	-1,113,733,825.29	139.83%	主要是当期到期收回的定期存款大于存入的定期存款，而去年存入的定期存款大于到期收回的定期存款；以及当期支付了收购南岳生物的股权收购款。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832,354.42	-453,980,207.07	不适用	主要是当期收购南岳生物发生的并购贷款，以及当期发生股份回购。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7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盈康（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1%	1,547,513,352	0	-	-
GRIFOLS,S.A.	境外法人	6.58%	437,069,656	0	质押	437,069,656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3%	314,118,376	0	-	-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	279,206,652	0	-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4.04%	268,090,000	0	-	-
RAAS CHINA LIMITED	境外法人	2.32%	153,849,089	0	质押	153,848,280
					冻结	153,849,08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财富成长五期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10%	139,700,000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7%	124,392,710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0%	99,320,391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6%	90,368,660	0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盈康（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47,513,352	人民币普通股	1,547,513,352		
GRIFOLS,S.A.		437,069,656	人民币普通股	437,069,656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4,118,376	人民币普通股	314,118,37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9,206,652	人民币普通股	279,206,65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268,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090,000		
RAAS CHINA LIMITED		153,849,089	人民币普通股	153,849,089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财富成长五期单一资金信托		139,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70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392,710	人民币普通股	124,392,7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9,320,391	人民币普通股	99,320,39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368,660	人民币普通股	90,368,6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根据海尔集团公司（“海尔集团”）与 Grifols,S.A.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签署的《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原协议”），以及海尔集团、海尔集团下属公司海盈康（青岛）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海盈康”）与 Grifols,S.A.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重新签订的《经修订及重述的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新协议”），海盈康在协议收购 Grifols,S.A.持有的上海莱士 1,329,096,152 股股份（占新协议签署时上海莱士总股本的 20%）的基础上，将根据上述相关协议约定接受					

	Grifols,S.A.持有的剩余上海莱士 437,069,656 股股份（占新协议签署时上海莱士 6.58%股份）的表决权委托（“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已完成，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海盈康持有公司 1,547,513,352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3.31%）；海尔集团通过海盈康合计控制公司 1,984,583,008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9.90%）所对应的表决权。基于前述，并结合相关市场案例，在表决权委托期间，海尔集团及海盈康与 Grifols,S.A.构成一致行动人。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财富成长五期单一资金信托两产品投资于证券所产生的权利及其权益均归属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除前述关系外，中信银行与上海莱士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同属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存在一定关联关系，但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除海盈康、Grifols,S.A.、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中信 1 号单一资金信托、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财富成长五期单一资金信托外的其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除前述普通股股东外的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

- 1、上表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相关文件；
- 2、根据海尔集团与 Grifols, S.A.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签署的《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以及海尔集团、海尔集团下属公司海盈康与 Grifols, S.A.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重新签订的《经修订及重述的战略合作及股份购买协议》，海盈康、Grifols, S.A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愿锁定各自持有的相关股份，锁定期限为 36 个月。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回购股份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拟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5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果触及回购股份方案提及的相关条件时，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份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2025

年 2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首次回购情况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8,299,9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首次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7.0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0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8,555,083.6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8,321,9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最高成交价为 7.0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62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469,849,037.98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均未超过股份回购方案约定的回购价格上限。公司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2025 年 5 月 8 日、2025 年 6 月 4 日、2025 年 7 月 2 日、2025 年 8 月 2 日、2025 年 9 月 3 日及 2025 年 10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控股股东增持事项

（1）海盈康第一次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增强投资者信心，控股股东海盈康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及 1 月 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2,933,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5%，增持金额人民币 15,584.67 万元，并计划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公司股票期间之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拟合计增持金额（含前述增持金额人民币 15,584.67 万元）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均含本数且不包含交易费用）（“第一次增持计划”）

截至 2025 年 2 月 26 日，海盈康第一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该次增持计划增持期间，海盈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72,439,7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09%，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49,683.02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海盈康第二次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公司控股股东海盈康计划自该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

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公司股票期间之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再次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均含本数且不包含交易费用）（“第二次增持计划”）。

2025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5 月 9 日，海盈康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3,042,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0%，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49,985.73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海盈康第二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海盈康第三次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公司控股股东海盈康计划自该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公司股票期间之外），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再次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均含本数且不包含交易费用）（“第三次增持计划”）。

自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海盈康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72,935,3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1.10%，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49,999.1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海盈康第三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公司部分董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4 日收到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Jun Xu（徐俊）先生、副总经理沈积慧先生、副总经理陆晖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刘峥先生、副总经理宋正敏女士、财务负责人陈乐奇先生、副总经理黄勤兵先生共同出具的《股份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告知函”），出于对公司拓浆脱浆战略发展规划的坚定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充分认可，结合当前资本市场形势，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信心，前述增持人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上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事项正在实施中。

4、关于“SR604 注射液”临床试验事项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收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关于“SR604 注射液”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并于 2024 年 3 月 5 日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开展 I 期临床试验。2025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SR604 注射液”进入 II 期临床试验研究的公告》，国家药监局药物临

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了“SR604 注射液”II 期临床试验登记信息。2025 年 7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SR604 注射液”进入IIb 期临床试验研究的公告》，国家药监局药物临床试验登记与信息公示平台公示了 IIb 期临床试验登记信息。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SR604 注射液”新增临床试验适应症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司收到国家药监局签发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SL2500733），同意受理公司提交的 SR604 注射液新增“血管性血友病患者出血发作的预防治疗”适应症开展临床试验的申请。相关情况如下：

（1）关于获得药品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事项（I 期临床试验）

药物名称：SR604 注射液

药品注册类型：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适应症：血友病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出血发作的预防治疗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申请人：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3 年 12 月 21 日受理的 SR604 注射液（规格 30mg(1mL)/瓶）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血友病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出血发作预防治疗适应症的临床试验。

（2）关于药品进入 II 期临床试验研究事项

药物名称：SR604 注射液

试验登记号：CTR20241608

试验方案编号：LS-SR604-I01

试验名称：评价 SR604 注射液在血友病 A/B 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有效性、PK/PD 特征的开放、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

试验目的：

PartA（单次给药阶段）：评估 SR604 在血友病 A/B 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中单次给药后的安全性、耐受性和免疫原性、药代动力学特征。

PartB（多次给药阶段）：评估 SR604 在血友病 A/B 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中多次给药的有效性、药代动力学特征、安全性和其他有效性

（3）关于药品进入 IIb 期临床试验研究事项

药物名称：SR604 注射液

试验登记号：CTR20241608

试验方案编号：LS-SR604-I01

试验名称：评价 SR604 注射液在血友病 A/B 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有效性、PK/PD 特征的开放、多中心I/II期临床试验

试验目的：

PartA 剂量递增I期试验（单次给药阶段）：评估 SR604 在血友病 A/B 患者中单次给药后的安全性、耐受性和免疫原性、药代动力学特征。

PartB 疗效探索IIa 期试验/PartC 疗效探索IIb 期试验（多次给药阶段）：评估 SR604 在血友病 A/B 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中多次给药的有效性、药代动力学特征、安全性和其他有效性。

（4）新增临床试验适应症申请获得受理

药物名称：SR604 注射液

规格：30mg(1mL)/瓶

受理号：CXSL2500733

受理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药品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新增申请临床试验的适应症：血管性血友病患者出血发作的预防治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SR604 注射液是一种人源化高亲和力结合人活化蛋白 C，特异性抑制人活化蛋白 C 抗凝血功能的单克隆抗体制剂。公司按药品注册分类的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要求向国家药监局递交了“血友病 A/B 及先天性凝血因子VII缺乏症患者出血发作的预防治疗”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获得受理（受理号：CXSL2300875）。2024 年 3 月 5 日收到了国家药监局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目前已取得了初步安全性和有效性数据，并进入疗效探索IIb 期试验阶段。

公司再次向国家药监局递交的是 SR604 注射液的“血管性血友病患者出血发作的预防治疗”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申请，血管性血友病（VWD）是一种由于血管性血友病因子（VWF）异常所导致的遗传性出血性疾病。在前期血友病临床试验的基础上，公司现申请开展针对血管性血友病患者的II期剂量探索试验，将开展 0.2mg/kg 剂量组每 4 周给药一次及 0.4mg/kg 剂量组每 4、6、8 周给药一次的多剂量用药间隔试验。该品种若研制成功，有望显著改善血管性血友病患者的用药体验。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2024 年 3 月 6 日、2025 年 2 月 14 日、2025 年 7 月 9 日及 2025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6,006,316.90	2,982,705,503.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88,582,185.54	1,398,534,714.31
应收款项融资	615,129,417.69	411,824,830.44
预付款项	64,057,038.99	31,213,477.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265,122.29	3,309,723.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39,835,115.05	4,292,524,367.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467,524.03	137,382,233.52
流动资产合计	9,772,342,720.49	9,257,494,850.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558,699,589.05	15,379,243,225.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297,632.50
投资性房地产	5,776,179.70	6,049,047.01
固定资产	2,212,376,440.38	1,615,134,491.12
在建工程	372,879,107.32	289,214,614.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816,140.62	17,912,047.09
无形资产	738,497,232.74	485,008,210.4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308,229,193.86	5,073,443,174.19
长期待摊费用	27,488,571.71	28,472,717.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848,692.19	75,143,53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2,457,606.34	1,403,811,710.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48,068,753.91	24,373,730,403.14
资产总计	38,020,411,474.40	33,631,225,254.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7,192,424.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47,251,107.22	1,076,491,131.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987,211.37	4,688,504.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4,415,255.53	177,884,956.80
应交税费	68,092,886.12	51,394,847.67
其他应付款	616,124,706.63	336,445,107.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80,968.7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902,510.22	4,608,643.95
其他流动负债	378,989.96	226,252.35
流动负债合计	2,899,345,091.59	1,651,739,444.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02,860,220.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259,005.49	12,985,870.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6,521,966.4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665,585.94	10,960,335.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52,423.28	14,820,139.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7,459,201.87	38,766,345.68
负债合计	5,436,804,293.46	1,690,505,789.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637,984,837.00	6,637,984,8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36,471,842.59	14,057,781,453.59
减：库存股	547,078,653.18	77,182,580.00
其他综合收益	343,804,518.86	448,617,926.6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7,303,880.65	937,303,880.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175,120,755.02	9,921,753,178.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83,607,180.94	31,926,258,696.02
少数股东权益		14,460,768.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83,607,180.94	31,940,719,46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020,411,474.40	33,631,225,254.06

法定代表人：JUN X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乐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曦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091,056,594.53	6,314,412,912.62
其中：营业收入	6,091,056,594.53	6,314,412,912.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33,077,404.23	4,484,053,132.47
其中：营业成本	3,829,781,326.21	3,748,549,615.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551,417.28	40,782,741.62
销售费用	241,142,862.39	250,651,431.51
管理费用	320,902,495.79	315,184,267.10
研发费用	149,582,842.01	190,782,487.49
财务费用	-43,883,539.45	-61,897,410.82
其中：利息费用	23,337,346.16	61,396.22
利息收入	56,563,376.17	90,332,702.27
加：其他收益	5,079,625.91	38,181,746.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9,299,096.88	439,917,036.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9,299,096.88	260,998,941.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562,114.27	-32,094,300.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325,502.36	-13,506,413.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5,937.51	-1,603,905.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4,204,358.95	2,261,253,944.01
加：营业外收入	4,796,863.21	461,441.36
减：营业外支出	25,278,769.98	98,054,718.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3,722,452.18	2,163,660,666.79
减：所得税费用	253,402,415.88	325,146,624.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0,320,036.30	1,838,514,042.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0,320,036.30	1,838,514,042.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0,738,960.56	1,837,807,056.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8,924.26	706,98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813,407.76	-153,409,174.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813,407.76	-153,409,174.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813,407.76	-153,409,174.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813,407.76	-153,409,174.0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5,506,628.54	1,685,104,868.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5,925,552.80	1,684,397,882.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924.26	706,985.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2	0.27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2	0.277

法定代表人：JUN X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乐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曦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58,209,398.43	6,112,438,916.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20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31,743.74	69,855,91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2,511,342.17	6,182,294,83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5,236,705.40	4,029,158,245.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7,965,698.88	541,298,18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3,200,214.15	664,572,863.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205,637.55	431,638,14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1,608,255.98	5,666,667,43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903,086.19	515,627,39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2,648,184.35	1,480,443,269.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955,762.52	83,389,654.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411.51	914,769.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8,000.00	6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4,414,358.38	1,565,367,693.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639,484.68	322,846,117.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8,239,908.25	2,356,252,434.0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03,881,262.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8,550.00	2,96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5,459,205.66	2,679,101,51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044,847.28	-1,113,733,82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0,104,56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0,870.25	9,022,97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5,735,436.25	9,022,979.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7,508,551.70	2,632,242.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726,339.22	423,676,254.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668,190.91	36,694,68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903,081.83	463,003,186.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3,832,354.42	-453,980,207.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0,669.56	-2,163,609.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618,737.11	-1,054,250,24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240,673.37	3,196,311,61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9,621,936.26	2,142,061,370.80

法定代表人：Jun X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乐奇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曦

-

（二）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